景顺长城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6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0 月 27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2026 年 0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新能源产业股票
基金主代码	01132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2 月 22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69,862,403.23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自下而上的专业化研究分析，臻选优质新能源产业主题相关的上市公司。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依据定期公布的宏观和金融数据以及投资部门对于宏观经济、股市政策、市场趋势的综合分析，运用宏观经济模型（MEM）做出对于宏观经济的评价，结合基金合同、投资制度的要求提出资产配置建议，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核后形成资产配置方案。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积极投资策略，自下而上地精选符合新能源产业主题的股票构建投资组合。 3、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存托凭证投资将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和上述境内上市交易的股票投资策略，基于对基础证券投资价值的深入研究判断，通过定性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式，筛选具有比较优势的存托凭证作为投资标的。

	4、债券投资策略 债券投资在保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采取利率预期策略、信用策略和时机策略相结合的积极性投资方法，力求在控制各类风险的基础上获取稳定的收益。 5、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制定相应的投资策略。 6、融资交易策略 本基金可通过融资交易的杠杆作用，在符合融资交易各项法规要求及风险控制要求的前提下，放大投资收益。 7、股票期权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股票期权将按照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结合投资目标、比例限制、风险收益特征以及法律法规的相关限定和要求，确定参与股票期权交易的投资时机和投资比例。 8、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充分考虑国债期货的流动性和风险收益特征，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适度参与国债期货投资。 9、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提前偿还率、资产池结构以及资产池资产所在行业景气变化等因素的研究，预测资产池未来现金流变化，并通过研究标的证券发行条款，预测提前偿还率变化对标的证券的久期与收益率的影响。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新能源指数收益率*75%+恒生能源行业指数收益率*1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 本基金还可投资港股通标的的股票。除了需要承担与内地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新能源产业股票 A 类	景顺长城新能源产业股票 C 类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1328	01132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031,486,864.62 份	1,338,375,538.61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7 月 1 日-2026 年 9 月 30 日）	
	景顺长城新能源产业股票 A 类	景顺长城新能源产业股票 C 类
1.本期已实现收益	-61,041,349.92	-82,344,294.34
2.本期利润	-323,267,389.99	-447,057,904.8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3109	-0.310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89,859,406.56	1,664,132,823.80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504	1.243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景顺长城新能源产业股票 A 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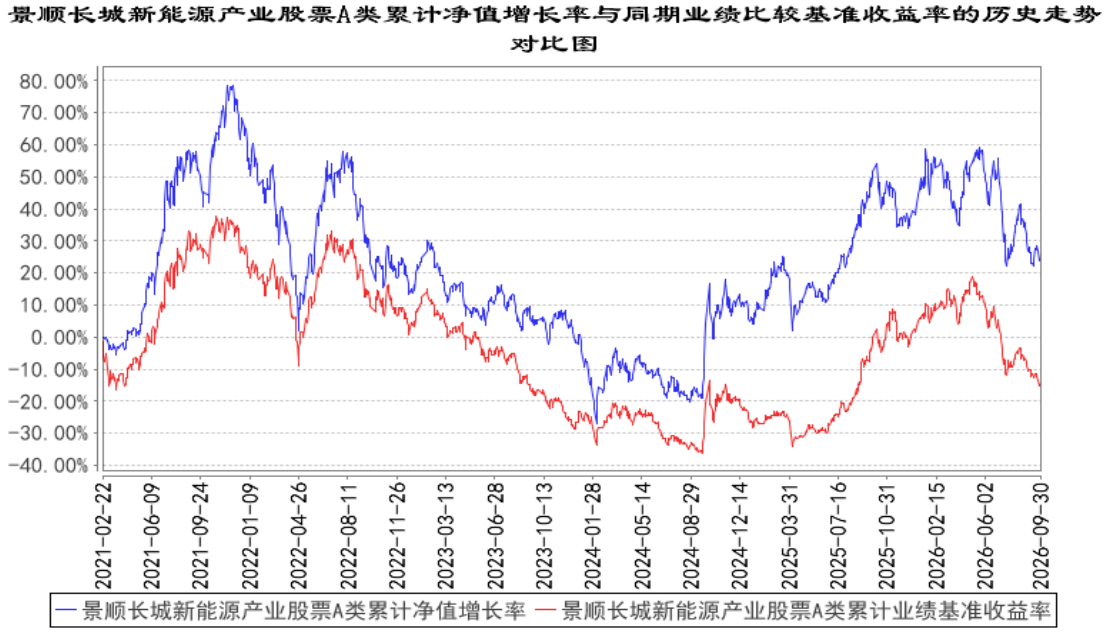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9.78%	1.81%	-18.67%	1.33%	-1.11%	0.48%
过去六个月	-8.91%	1.78%	-20.76%	1.41%	11.85%	0.37%
过去一年	-17.61%	1.72%	-14.27%	1.49%	-3.34%	0.23%
过去三年	18.68%	1.84%	2.75%	1.53%	15.93%	0.31%
过去五年	-13.88%	1.82%	-32.93%	1.52%	19.05%	0.3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5.04%	1.82%	-14.32%	1.57%	39.36%	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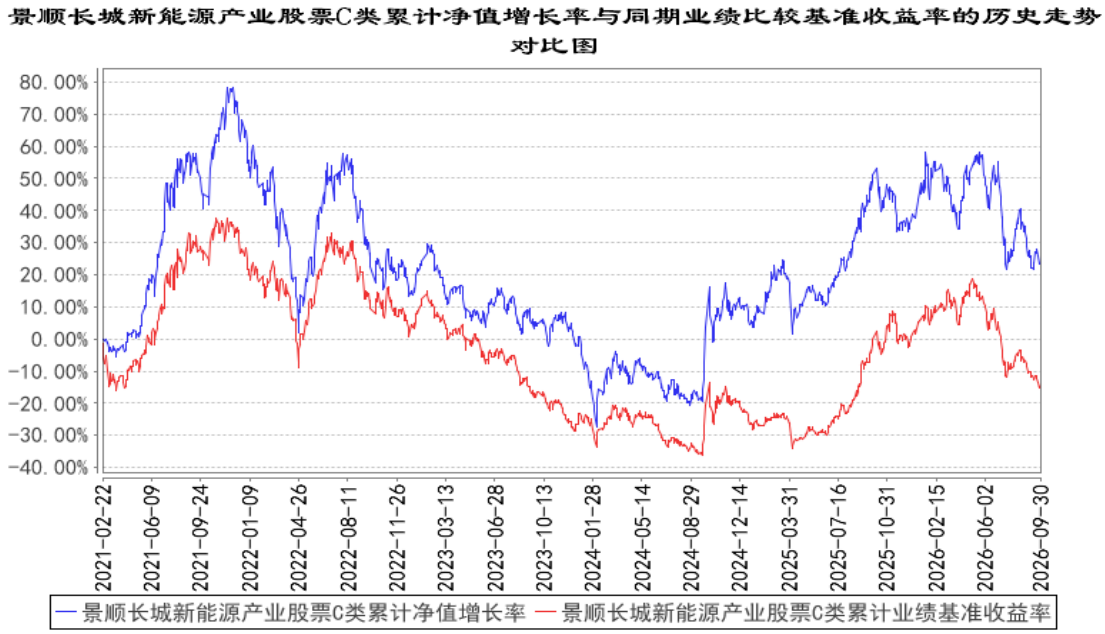
景顺长城新能源产业股票 C 类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9.80%	1.81%	-18.67%	1.33%	-1.13%	0.48%
过去六个月	-8.96%	1.78%	-20.76%	1.41%	11.80%	0.37%

过去一年	-17.69%	1.72%	-14.27%	1.49%	-3.42%	0.23%
过去三年	18.31%	1.84%	2.75%	1.53%	15.56%	0.31%
过去五年	-14.31%	1.82%	-32.93%	1.52%	18.62%	0.3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4.33%	1.82%	-14.32%	1.57%	38.65%	0.2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投资组合比例：本基金投资于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8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

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投资于新能源产业主题股票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国债期货合约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保证金以后，基金保留的现金或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所指的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 2021 年 2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

3.3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杨锐文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 年 2 月 22 日	-	16 年	工学硕士、理学硕士。曾任上海常春藤衍生投资公司分析部高级分析师。2010 年 11 月加入本公司，担任研究部研究员，自 2014 年 10 月起担任股票投资部基金经理，现任股票投资部董事总经理、基金经理。具有 16 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曾英捷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 年 7 月 6 日	-	8 年	工学硕士。曾任一汽大众规划部工程师，宝能钜盛华财务部经营分析师，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济与金融研究院分析师。2020 年 12 月加入本公司，历任研究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23 年 7 月起担任研究部基金经理。具有 8 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公司决定且公告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及“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且公告的聘任、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和《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各项实施准则、《景顺长城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 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共有 1 次，为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需要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季度，市场出现急剧的波动和调整，高拥挤度的板块出现大幅回调，红利方向表现相对强势。指数层面均出现明显调整的，但分化显著：上证指数下跌 6.16%，沪深 300 下跌 12.49%，创业板指下跌 27.8%，科创 50 下跌 30.7%。

回顾上季度，我们依旧长期看好科技成长的长期前景，但当时不少个股的估值，已经远远超出传统定价逻辑可以解释的范围。经过三季度这一轮明显调整，市场结构性泡沫明显收敛，很多被错杀、估值回归的机会正在出现。因此，相比之前相对谨慎的思路，我们现在变得更为乐观，会主动加大力度去挖掘低估机会。但也要看到，科技板块齐涨共跌的强贝塔时代已经结束，接下来是典型的结构性个股行情，比拼的核心就是底层研究选股能力。

在新能源领域，我们坚持自下而上挖掘个股投资机会，如光伏、核能、电力设备、两轮车等领域。同时我们也看好部分新能源企业利用技术同源切入 AI 领域，打造公司营收第二增长曲线所带来的投资机会。坚守 AI 与非 AI 的平衡，我们将持续把握各类投资机会，力争以积小胜为大胜

的思路，为持有人带来更好的投资体验。

基金经理结束语

正如上季度所提及，我始终对投资者追捧估值高企、弹性极强的资产心存顾虑，担心大家会在市场波动下承担不必要的亏损。遗憾的是，这份担忧在三季度已然应验。我们的组合在牛市环境中，确实难以展现出极强的进攻爆发力，但这正是我们在进取与稳健之间做出的权衡取舍。我们所追求的，是严控回撤前提下，做到进退有余、行稳致远。我们始终朝这个方向不懈努力，也由衷感谢各位持有人，在市场跌宕起伏的历程中给予的宝贵信任与长期陪伴。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 A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9.78%，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8.67%。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 C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9.80%，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8.6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616,684,882.79	88.08
	其中：股票	2,616,684,882.79	88.08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34,329,172.97	11.25
8	其他资产	19,919,547.22	0.67
9	合计	2,970,933,602.98	100.00

注：权益投资中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 116,197,000.80 元，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3.93%。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3,390.75	0.00
C	制造业	2,499,979,743.24	84.6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504,748.00	0.02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500,487,881.99	84.65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材料	86,919,853.61	2.94
必需消费品	-	-
非必需消费品	28,778,817.21	0.97
能源	-	-
金融	-	-
政府	-	-
工业	-	-
医疗保健	-	-
房地产	-	-
科技	498,329.98	0.02
公用事业	-	-
通讯	-	-
合计	116,197,000.80	3.93

注：以上行业分类采用彭博行业分类标准。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732	爱旭股份	25,112,440	290,550,930.80	9.84
2	689009	九号公司	5,779,540	214,420,934.00	7.26
3	300776	帝尔激光	1,558,612	196,377,672.92	6.65
4	300001	特锐德	5,483,552	189,072,872.96	6.40
5	688234	天岳先进	1,377,999	141,171,315.61	4.78
6	300207	欣旺达	5,913,190	130,090,180.00	4.40
7	688778	厦钨新能	2,813,855	123,443,818.85	4.18
8	688290	景业智能	1,964,424	110,950,667.52	3.76
9	688726	拉普拉斯	2,375,546	105,759,307.92	3.58
10	688301	奕瑞科技	1,231,682	102,475,942.40	3.47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投资。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交易，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制定相应的投资策略。

1、时点选择：基金管理人在交易股指期货时，重点关注当前经济状况、政策倾向、资金流向、

和技术指标等因素。

2、套保比例：基金管理人根据对指数点位区间判断，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决定套保比例。再根据基金股票投资组合的贝塔值，具体得出参与股指期货交易的买卖张数。

3、合约选择：基金管理人根据股指期货当时的成交金额、持仓量和基差等数据，选择和基金组合相关性高的股指期货合约为交易标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充分考虑国债期货的流动性和风险收益特征，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适度参与国债期货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887,560.0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8,008,908.01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023,079.21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9,919,547.22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300776	帝尔激光	40,575,500.00	1.37	询价转让流通受限
2	688234	天岳先进	18,200,000.00	0.62	大宗交易流通受限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景顺长城新能源产业股票 A 类	景顺长城新能源产业股票 C 类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63,921,669.83	1,508,280,409.0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4,134,695.68	56,945,208.94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6,569,500.89	226,850,079.41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31,486,864.62	1,338,375,538.61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无。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景顺长城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2、《景顺长城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景顺长城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景顺长城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27 日